

日照机场污水污物处理站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和《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要求，2018年7月25日，日照机场投资建设有限公司在日照市组织召开了日照机场污水污物处理站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议。验收组由建设单位-日照机场投资建设有限公司、验收监测单位-山东省环境保护科学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及1名特邀专家（验收组人员名单附后）组成。验收组听取了建设单位工程环境保护执行情况和验收监测单位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情况的汇报，对工程环境保护设施的建设、运行情况进行了现场检查，核实了有关资料。经认真讨论，形成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本项目位于山东日照机场生产辅助区南侧。本工程占地面积1216m²，其中用地面积359 m²，主要建设污水处理站和污物处理站，污水处理站包括集水井、调节池，缺氧池，好氧池，膜生物反应器，设备间和消毒、贮泥池。总长33.15m，宽8.1m，其中集水井高5.95m，其余高3.75m；污物处理站包括风机房、控制室、垃圾房，总长14.7m，宽7.24m。

日照机场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委托日照市环境保护科学研究所编制完成了《日照机场污水污物处理站工程环境影响报告表》，2015年4月30日日照市环保局东港分局以日东环表2015[13]号《日照机场污水污物处理站工程环境影响报告表》审批意见对本项目进行了批复。项目2015年8月建设完成。

项目实际总投资362.21万元，环保投资362.21万元。

二、工程变动情况

根据验收监测报告表，与环评阶段比较，本工程未发生变更。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1、废水

本项目污物处理站中垃圾房中设有污水收集沟，与污水管网联通，可将垃圾堆放产生的渗滤液收集至污水处理站中处理，由于垃圾仅进行临时暂存，产生的渗滤液主要为垃圾本身含水，污染物浓度不高，产生量较少，约 0.1t/d，经集水井和调节池调节后，进入污水处理站。

污水处理站中采用的 MBR 工艺，膜需定期进行反冲洗，约 7d 一次反冲洗，反冲洗水来自系统处理后的中水及少量次氯酸钠和盐酸，膜经反冲洗后，反冲水排往调节池，经污水处理系统处理后达标回用。

2、噪声

项目主要噪声设备为各类水泵及鼓风机等。对于高噪音设备，在设备选型时尽量选用低噪声性能好的设备；污水处理站设置于地下一层，采取封闭设计，水泵设置减震装置，降低噪声源强；污物处理站位于地上，噪声源主要布置于风机房，风机房密闭设计。

3、废气

污水处理站恶臭污染源主要来自于污水的预处理单元（格栅间、厌氧池）和污泥脱水单元（脱水机房），恶臭无组织排放。

污物处理站暂存日照机场产生的航空垃圾和生活垃圾，会产生恶臭气体，污物处理站设风机房，对固体废物暂存间进行强制通风，垃圾由市政环卫部门及时清运。

4、固体废物

污水处理过程产生浓缩污泥，污泥产生量为 30t/a。（含水率

在 80%以下)。

污泥经机械浓缩、脱水减量后，在贮泥池（地下一层）临时暂存，通过高温发酵后用作园林绿化用肥或土壤改良等。

本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能够全部无害化处理。本项目设有废物处理站，主要暂存日照机场运营后产生的航空垃圾及生活垃圾，由市政环卫及时清运。

5、环境风险防范设施和应急措施

建设单位建立了环境风险三级防控体系。制定了《日照机场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在日照市环境保护局东港分局进行了备案登记，备案编号 371102-2017-007-L。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和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山东省环境保护科学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编制的《日照机场污水污物处理站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表明：

验收监测期间，污水污物处理站运行稳定。

1、验收监测工况：验收监测期间，处理工况稳定，因考虑机场二期建设需要，污水站以二期建设完成后水量进行设计。根据企业提供资料，验收监测期间运行负荷为 40%。

2、废水：厂区污水站出口水质 pH 在 7.20-7.49 之间，BOD₅、氨氮、溶解性总固体两日平均最大值分别为 2.5mg/L、0.128mg/L、832mg/L，各指标均满足《城市污水再生利用城市杂用水水质》（GB/T 18920-2002）标准城市绿化标准。COD_{cr}、悬浮物、动植物油、石油类两日平均最大值分别为 20mg/L、29mg/L、0.67 mg/L、< 0.04 mg/L。

3、废气：本项目污水处理站位于地下一层，恶臭逸散较少，对周边空气影响较小。

4、噪声：产生的噪声经厂房屏蔽和厂区衰减后，对周围声

环境影响较小。

五、验收现场检查结论

该项目在实施过程中基本按照环评文件及批复要求配套建设和采取了相应的环境保护设施、措施，污染物达标排放，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合格。

六、后续工作建议

1、随着机场后续工程建设完成，污水处理站负荷增大，建设单位应加强污水水质日常监测，确保达标回用。

2、按照《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和《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要求进行环境信息公开；

3、加强各类环保设施的日常维护和管理，确保环保设施正常运转，各项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附件：日照机场污水污物处理站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组成员名单

验收组

2018年7月25日